

河南省粮馨食品有限公司
大宗食材采购及配送服务项目（一标段：肉、蛋、冻品）

征 集 文 件



项目编号：JGZJ-采购-2025209

采 购 人：河南省粮馨食品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九月

特 别 提 示

1、供应商注册

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标证通或电子营业执照办理，才能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中“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主体用户重新注册入库的通知”、“公共服务-营商环境”中“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积极推进电子营业执照互认工作”。

2、开启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电子标，开启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启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解密时间为开启截至时间后 15 分钟之内，因供应商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公共服务-下载专区-不见面开标代理投标人操作手册；

3、响应文件制作

3.1、供应商凭 CA 密钥、标证通或电子营业执照登陆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项目所含格式(*.jyzf)的征集文件。

3.2、供应商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等栏目下载响应文件制作工具。

3.3、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须按照征集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

3.4、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3.5、征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征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

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电子响应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辨，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6、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jy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响应文件的上传，请各供应商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响应文件，因响应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7、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征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企业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标证通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jytf 格式和 *.njy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标证通或电子营业执照。

3.8、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征集人将拒收。

4、澄清与更正

征集人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征集人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征集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5、因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征集人无法获知潜在供应商（供应商）名单，如有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将无法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二十七条“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征集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规定执行，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或者修改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负，征集人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6、如供应商本项目使用 CA 密钥操作，则本项目全过程使用 CA 密钥，不要 CA 密匙、标证通跟电子营业执照共同使用。

特此声明。

目 录

第一章	参加征集活动的邀请.....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1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9
第四章	评审办法.....	51
第五章	框架协议（格式）	6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1

第一章 参加征集活动的邀请

河南省粮馨食品有限公司大宗食材采购及配送服务项目征集公告

河南省粮馨食品有限公司大宗食材采购及配送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获取各标段征集文件，并于 2025 年 09 月 25 日 08:30（北京时间）前提交各标段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JGZJ-采购-2025209

2. 项目名称：河南省粮馨食品有限公司大宗食材采购及配送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4. 预算金额：20000000 元/年

序号	标段	采购内容	包预算（元/年）
1	一	肉、蛋、冻品采购及配送等服务	11000000
2	二	水果、蔬菜、豆制品、干货、调料采购及配送等服务	9000000
根据合作单位、人数、季节等因素的变化，实际采购数量将会相应调整			

5. 框架协议期限：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 3 年，（服务合同每年度签订一次，每年度服务期结束前，采购人对入围供应商本年度服务情况进行考核评价，考核评价合格方可签订下一年度服务合同）。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7.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如供应商为生产企业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

其中参与一标段的生产企业还须提供《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如供应商为经销商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在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备案证明等有效的食品类许可证件。

2.2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安全合格产品，因产品问题而发生的食物中毒等群体事故，由供应商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出具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2.4 为该项目前期提供过整体或其中分项目的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工作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5 参考《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期限为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

三、获取征集文件：

1. 时间：2025年09月04日至2025年09月2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

3. 方式：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不接受其他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须登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交易主体账号进行各标段征集文件获取。

4. 售价：0 元。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9 月 25 日 08 时 30 分；

2. 地点：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五、开启时间及地点

1. 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 地点：同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和《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征集文件中的申请人等同于供应商。

2. 服务对象范围：河南省粮馨食品有限公司。

3. 食材单价最高限价：市场调研价的 100%。

4.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4.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 各标段响应文件的提交方式详见征集文件（第四项“响应”）。请各供应商提前办理 CA 证书、标证通或电子营业执照，提前学习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

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响应文件的上传，请各供应商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响应文件，因响应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除电子响应文件外，开启时不再接受非必要的纸质文

件、资料等。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如下：

CA 锁及标政通技术支持请联系：4009980000；

电子营业执照技术支持联系：电子营业执照下载和扫码认证请联系：17269580661；印章制作和下载客服：17269580657；标书加密、标书解密和签章：15921122887。

5. 变更

本项目如有变更，将在《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和《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相应栏目同时发布，不再另行通知，请供应商注意随时关注，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6.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由入围供应商以公司账户银行转账方式交纳。

7. 各供应商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济源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理入库手续后自行在网上下载各标段征集文件。

八、凡对本次框架协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征集人信息

名 称：河南省粮馨食品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济源市北海办事处粮油街

联 系 人：冯高峰

联系方式：0391-666061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济源市愚公路与科技大道交叉口东南角科灵电器五楼

联 系 人：翟伟民

联系方式：0391-6635573、17539135573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冯高峰

联系方式：0391-6660615

发 布 人：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 年 09 月 04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采 购 人：河南省粮馨食品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济源市北海办事处粮油街 联 系 人：冯高峰 联系方式：0391-6660615
2	代理机构：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济源市愚公路与科技大道交叉口东南角科灵电器五楼 联 系 人：翟伟民 联系方式：17539135573、0391-6635573 邮 箱：hnjm6688@126.com
3	项目名称：河南省粮馨食品有限公司大宗食材采购及配送服务项目（一标段：肉、蛋、冻品） 项目编号：JGZJ-采购-2025209 采购需求：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框架协议期限：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3年，（服务合同每年度签订一次，每年度服务期结束前，采购人对入围供应商本年度服务情况进行考核评价，考核评价合格方可签订下一年度服务合同）。 服务地点：征集人指定的同行政区域内的任何地点
4	采购预算：11000000 元/年； 食材单价最高限价：市场调研价的 100%。 市场调研价：每月由采购单位组织开展不少于 1 次的市场零售价格调研，并经采购单位和入围供应商签字确定。 1、首先以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发展改革和统计局发布每月最后一期的“济源示范区主要商品价格监测表”食材单价为准； 2、其次“济源示范区主要商品价格监测表”没有的食材以济源示范区大型商

	超任意三家零售价（打折优惠活动除外）的为准； 3、最后大型商超没有的食材，选取地方大型农贸市场或京东、天猫等电商平台专区价格为准； 4、本项目各标段采购范围内未涉及的产品，以征集人根据市场调研确定。
5	报价要求：本项目采用费率报价，因本项目采购数量均存在变动，实际供货时以实际发生数量据实结算。
6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7	采购方式：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8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材料：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如供应商为生产企业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其中参与一标段的生产企业还须提供《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如供应商为经销商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在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备案证明等有效的食品类许可证件。 2.2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安全合格产品，因产品问题而发生的食物中毒等群体事故，由供应商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出具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2.4 为该项目前期提供过整体或其中分项目的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工作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5 参考《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期限为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

	供应商信用记录的查询及使用： 1. 信用记录的查询：征集人将在框架协议履行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进行查询。 2. 信用记录的查询使用： 2.1 征集人郑重提醒、明确告知：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信用信息平台渠道进行查询其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的征集活动。 9 2.2 在提交响应文件后，框架协议履行前，征集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进行查询，并根据查询结果，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的供应商，将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签订框架协议的，协议无效。 3. 工程招标投标领域串通投标处理处罚信息共享和互认，2022 年以来，工程领域招标投标行政主管部门对供应商串通投标的处理处罚结果，在本项目征集活动中可以直接采信。 4. 如供应商有上述情形已被撤销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撤销处罚的证明（资格审查时提供）；否则，视为因存在上述情形被禁止参加本项目征集活动。
10	承诺函： 本项目须按照征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承诺函（响应保证金承诺函、招标代理服务承诺函），内容详见响应文件格式第七“承诺函”，不提供者视为无效响应；不能按照响应承诺函履行的，视为放弃入围资格，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11	响应文件有效期：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2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及提交：

1. 供应商凭 CA 密钥、标证通或电子营业执照登陆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项目所含格式(*. jyzf)的征集文件。
2. 供应商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等栏目下载响应文件制作工具。
3.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须按照征集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
4.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5. 征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征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电子响应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辨，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 jytj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响应文件的上传，请各供应商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响应文件，因响应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征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标证通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 (*. jytj 格式和*. njytj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标证通或电子营业执照。
8. 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征集人将拒收。
9. 由于系统特殊字符兼容原因，供应商在响应制作软件报价一览表中填写报价时，只能填写纯数字，不要填写汉字、单位（元或%）、标点符号（小数点除外）等内容。响应文件正文中的报价仍需按征集文件要求正常填写。请供应商务必重视，否则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正常导入的按无效响应处理。示例：总报价：100%，投标制作软件首次报价一览表中报价填写为 100 纯数字即可，注意按征集文件要求的报价顺序来填写。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25 日 08 时 30 分
13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14	签字或盖章要求：见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5	开启时间及地点：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6	评审小组的组建： 评审小组构成：征集人代表和经济、技术专家共 7 人组成，其中征集人代表 2 人，经济、技术专家 5 人。 经济、技术专家确定方式：从财政部门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7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质量优先法
18	计划入围供应商的数量上限：3 家 入围供应商淘汰率：入围供应商淘汰率：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时，提交响应文件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应当均不少于 2 家，淘汰比例一般不得低于 20%。如提交响应文件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不足 3 家，实际入围数量以淘汰后剩余的数量为准。 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原则：由服务对象依据入围产品价格、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直接选定。
19	入围结果公告： 同时在《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和《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发布，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0	支付方式：服务对象选择入围供应商服务，双方合同签订后，次月十五日前征集人向入围供应商支付上月费用。 实际结算时，食材结算金额为市场调研价格*入围供应商响应报价的平均值*实际供货数量
21	相关文件的送达 1、在本项目征集活动中相关文件如需送达，征集人直接送达的，受送达人相关人员应当在送达回证上签字确认。

	2、如不能直接送达的，征集人将相应送达文件及送达回证扫描后发送至受送达人提供的电子邮箱，其应将送达回证下载、打印、签字盖章，扫描后通过电子邮箱发送至：hnjm6688@126.com，并将该送达回证邮寄至：河南省济源市愚公路与科技大道交叉口东南角科灵电器五楼，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部 翟伟民 收，邮编：459000，电话：0391-6635573。 3、不按上述要求提交送达回证的，视为受送达人已收到并知晓上述送达文件的内容，且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对其不利的法律后果。
22	解释：本征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征集人。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征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征集文件采购所叙述的服务。

2. 定义

2.1 服务：系指供应商按征集文件规定而提供采购范围内的肉、蛋、冻品的采购及配送等服务。

2.2 征集人：河南省粮馨食品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征集、参加响应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合格供应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8 款。

2.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征集文件要求提交的文件。

2.6 入围供应商：接到并接受入围成交通知书的供应商。

3.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4.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8 款。

5. 费用承担

5.1 无论响应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当自行承担其参加本项目征集活动的全部风险及费用，征集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风险及费用。

5.2 在征集活动中因重大变故，征集任务取消的，征集人应当终止征集活动，并通知所有参加征集活动的供应商。

5.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方式：由入围供应商以公司账户银行转账方式交纳，征集人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成交通知书。

5.4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河

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向入围供应商收取本项目代理服务费贰拾叁万元整，入围供应商均摊。

5.5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账户：

户 名：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分行

账 号：411801010130001702

行 号：313491098990

6.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征集响应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7.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二、征集文件

8. 征集文件的构成

8.1 征集文件用以阐明本次征集的服务的要求、征集程序和框架协议条件。

征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参加征集活动的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审办法

第五章 框架协议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8.2 征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征集人可以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征集人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征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十五日的，征集人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因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在开启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8.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征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框架协议格式的所有事项和格式要求，按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将承担其响应被拒绝的风险。

8.4 未按规定签署的响应文件将导致不被接受。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9. 报价语言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征集人就报价来往的函电均使用简体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0.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征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 （一）响应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资格信用承诺函
- （五）未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 关系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 （六）不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 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 （七）承诺函
- （八）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 （九）工程领域投标承诺
- （十）实施方案
- （十一）履约能力
- （十二）服务响应偏离表
- （十三）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11.2 响应文件应与征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格式次序一一对应。

11.3 响应文件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征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且使其响应对征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 报价要求

12.1 供应商应按照征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响应文件、开标

一览表等，本项目供应商应结合自身情况在框架协议期间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采用费率报价。

12.2 报价中包含完成本项目采购的服务及其相关的生产、加工、供货、运输、调换、验收、税金等所产生一切与之相关的所有费用。

12.3 供应商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征集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响应。

12.4 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价格成本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为实现物有所值的采购目标，保证本项目服务质量、能诚信履约，参考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参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西安地铁“问题电缆”事件调查处理情况及其教训的通报》国办发〔2017〕56号的要求，兼顾采购成本、使用成本、履约风险、后期维护成本的有机统一和项目生命周期总支付成本最低，如征集人认为供应商响应报价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小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等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予以证实；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12.5 若供应商响应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

价参考《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一条第二款“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12.9 开启后，响应报价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响应，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按无效响应处理。

13. 报价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及货物均采用人民币报价。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14.1 响应文件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而予以拒绝；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14.2 在特殊情况下，征集人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如双方当事人未采用书面形式但各方有明确表示和接收对方要求并履行相应义务的，视为双方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

14.3 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供应商响应保证金承诺函的有效期也应相应延长，且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已提交的响应文件。

14.4 供应商可以拒绝征集人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要求，其响应保证金承诺函相应撤销。

15. 响应保证金承诺函

15.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提交响应保证金承诺函，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没有提交保证金承诺函或改变保证金承诺函事项、内容的均按无效响应处理。

15.2 供应商应作出以下承诺：

(1) 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等规定，在诚信库入库及参与贵方组织的框架协议项目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2) 在响应截止时间后不得补充、修改、撤销、撤回响应。

(3) 若我单位被确定为入围供应商，我方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领取入围成交通知书；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与征集人订立框架协议，在签订框架协议时严格按照征集文件及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框架协议。

(4) 在诚信库入库、参与响应过程中绝不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捏造事实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我单位如违背以上承诺，征集人有权取消我方入围资格、追究由我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按照规定对我单位追究法律责任。

15.3 供应商有以下违法行为的，征集人有权取消其入围资格，并按法律法规及征集文件规定视情况对其进行相应处罚：如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等，并纳入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

(1) 在征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未经征集人书面许可撤销响应文件的；

(2) 入围后未在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领取入围成交通知书或领取入围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的；

(3) 在诚信库入库、参与响应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捏造

事实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

(4) 违反法律法规及征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6. 响应文件的格式和文件签署

16.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jy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电子响应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辨,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2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须按照征集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

16.3 电报、电传和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响 应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因采用全程不见面响应、开启、评审方式,故供应商应将电子响应文件按要求加密后上传到指定平台。

18. 响应文件提交

18.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3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8.4 供应商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等栏目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18.5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

市)”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18.6 征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征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电子响应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辨，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7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jy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响应文件的上传，请各供应商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响应文件，因响应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8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征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标证通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jytf 格式和*.nj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标证通或电子营业执照。

18.9 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征集人将拒收。

18.10 根据征集人项目实施需求，需要入围成交供应商提供纸质响应文件的，入围成交供应商应按征集人要求提供纸质响应文件，纸质响应文件应与其入围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内容一致，否则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在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19.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第 16、17、18 条规定编制、加密、标记和提交。

19.3 在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开 启

20. 开启

20.1 征集人将按响应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启时间、地点和方式组织。

20.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电子标，开启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解密时间为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15 分钟之内，因供应商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公共服务-下载专区-不见面开标代理投标人操作手册；

20.3 供应商下载征集文件后，如未在征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响应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响应将被拒绝。

20.4 开启时系统将公布供应商名称、响应报价等开标记录表中其它内容。

21. 供应商应按照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

21.1 开启程序

- (1) 系统公布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2)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 由供应商远程使用 CA 密钥、标证通或电子营业执照对上传的电

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公布供应商名称、响应报价等内容，并记录在案；

（4）监督人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5）开启结束。

21.2 资格性审查

参考《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 44 条的规定，框架协议项目开启结束后，征集人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 2 家的，不得评审。

资格审查标准：

（1）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资格证明材料。”“征集人有权在签订框架协议前要求入围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入围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一）供应商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二）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三）曾作出采购虚假承诺；（四）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者各级政策文件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违反信用承诺的法律责任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

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六、评 标

22. 评审小组

评审小组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的规定，评审由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由征集人代表和评审专家 7 人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参加评审的专家从财政部门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小组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2.1 评审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2.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22.3 符合性审查

评审小组依据征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征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其中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视为无效响应：

(1) 未按照征集文件的规定提交承诺函（响应保证金承诺函、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的；

(2) 响应文件未按征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征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响应报价不符合征集文件要求超过食材单价最高限价的；

(5) 响应文件含有征集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征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响应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相应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参考《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号“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 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2.4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2.4.1 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应当在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电子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审小组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

22.4.2 供应商的澄清和补正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并取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2.4.3 评审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小组的要求。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澄清或者修改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负,征集人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如因系统原因无法采用线上澄清和补正时,其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应当在提交截止时间后保持电话畅通,在接到电话通知后 15 分钟内进行文件澄清和补正等。采用电子邮箱(以响应文件第五项资格信用承诺函响应的电子邮箱为准)接收及答复。

22.5 响应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审小组应当按照征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出有利判断响应性的,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否则对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出不利响应性的,可以基于响应文件以外的外部证据。

22.6 评审

评审小组按照第四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评审小组将向征集人提交评审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按顺序向征集人推荐入围成交候选人,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照响应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响应报价相同的,按实施方案、履约能力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入围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入围成交候选供应商。

七、授予框架协议

23. 定标方式

计划入围供应商的数量上限: 3 家

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时,提交响应文件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应当均不少于 2 家,淘汰比例一般不得低于 20%。如提交响应文件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不足 3 家,实际入围数量以淘汰后剩余的数量为准。

征集人依据评审小组推荐的入围成交候选人确定最终入围成交供应

商，评审小组将向征集人提交评审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按顺序向征集人推荐入围成交候选人，征集人原则上按入围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最后入围成交供应商。

24. 入围成交通知

确定入围成交供应商后，在发布入围结果公告的同时，征集人应当向入围成交供应商发出入围成交通知书。入围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通知后领取入围成交通知书，逾期不领取入围成交通知书的将视为放弃入围成交项目，按《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七十条和征集文件第 15.3 条的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24.1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还应当告知未入围成交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5.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情况，征集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予框架协议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征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26. 框架协议

26.1 征集人和入围成交供应商应当自入围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征集文件和入围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框架协议。框架协议不得对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入围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框架协议的，征集人取消其入围成交资格，并按照征集文件第 15.3 条的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给征集人造成损失的，入围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26.2 发出入围成交通知书后，如因征集人无正当理由拒签框架协议给

入围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27. 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征集人不承诺入围供应商的提供服务总数量和总金额，征集人根据实际需求采购及配送并据实结算。

由征集人依据入围产品价格、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直接选定。

同一框架协议采购应当使用统一的服务委托合同文本，服务对象和申请人不得擅自改变框架协议约定的合同实质性条款。

28.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服务对象选择入围供应商服务，双方合同签订后，次月十五日前征集人向入围供应商支付上月费用。

实际结算时，食材结算金额为市场调研价格*入围供应商响应报价的平均值*实际供货数量

29. 入围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主管预算单位应根据框架协议的约定，在供货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入围供应商因供货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服务产品的情形进行审核。

30. 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

30.1 接受征集人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征集人和服务对象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

30.2 评价机制

（一）入围评估机构有下列情形的，予以通报。

1. 不按规定时间供货的。

（二）入围评估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当次委托资格。

1. 因配送的食品质量问题引发食品安全事故的；

2. 配送的食品有假冒伪劣产品两次以上（含两次）的；

3. 因存在不廉洁行为和安全隐患等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4. 提供服务如发现掺假、调包、虚假检验报告以及验收不合格、不在采购计划内超量送货等征集人将予以拒收，由此导致的菜品不能按时出品，使正常用餐受到影响由供应商承担相关的责任。

5. 因违规操作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

6. 征集人选择入围供应商供货，无正当理由不接受委托的。

（三）存在下列情形的，在下一周期征集入围供应商时，取消其入围资格。

凡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须按照响应文件的承诺，在人员组织、规范操作、配合征集人及行政主管部门等方面严格履行职责。征集人可对入围评估机构是否规范操作进行监督检查，如发现违规事件取消资格。

30.3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原则

30.3.1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

1) 入围供应商实质性违反本合同约定的；

2) 入围供应商有违反合同约定或其职责、义务的行为，在征集人指定期限内未予以纠正或补救的；

3) 入围供应商资质吊销或注销的；

4) 入围供应商泄漏征集人的秘密或与第三方串通损害征集人利益的；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入围供应商应予赔偿；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由相

关部门进行处理；

5) 故意刁难服务对象，故意拖延时间，或者进行其它违规行为谋取非法利益，经查实的，征集人将有权终止合同，追缴非法所得；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由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6) 执行纠错机制，即因评估结果存在较大争议，相关服务对象提出投诉，并确认入围供应商为责任方的，征集人有权终止合同；

7) 确定入围供应商后，征集人有权对入围供应商提供的人员名单、注册证明、执业资格、人事关系、业绩材料等相关资料到相关部门进行核实，如响应文件存在虚假情况，则取消入围候选人的入围资格，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由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8) 如遇到政策变化或者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本协议自动解除；

30.3.2 补充规则

如出现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可以按照原方式继续征集。其余情况框架协议有效期内，不再补充征集供应商。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八、终止条件

31. 终止条件

31.1 在框架协议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予以终止：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征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2 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九、纪律和监督

32. 对征集人的纪律要求

征集人不得泄露征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3.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征集人串通投标，不得向征集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入围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入围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34. 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入围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35.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入围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36. 质疑

供应商认为征集文件、征集过程和入围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在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电子形式向征集人提出质疑。

未在规定期限内对征集文件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征集文件全部内容。供

应商自行理解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征集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在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电子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相关规定，方可提出质疑；否则，应承担对其不利的后果。

37. 验收：甲方可以组织相关部门人员进行项目验收，也可以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项目验收，验收费用由入围成交供应商承担。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

(一) 肉

1.1 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
1	肉类	符合国家食品质量要求

1.2 采购需求

产品名称		规格	单位
肉类	生鲜肉（猪肉）	生鲜肉（猪肉）、三级脱骨、带皮白条	斤
	牛羊肉	符合国家食品质量要求	斤
	鸡鸭肉	符合国家食品质量要求	斤

生鲜肉（猪肉）、牛羊肉

国家标准：鲜猪肉卫生标准(GB2722-81)其余肉类参考国家执行的相关标准。

卫生标准：GB 2707-94 其余肉类参考国家执行的相关标准。

包装标准：包装严密，包装材料应符合食品包装材料卫生标准。

运输：运输时应外加纸箱、木箱等包装物，运输工具应符合卫生要求，运输时不得与有毒、有害、有腐蚀性货物混装，运输中防挤压，应注意轻装、轻卸、防雨、防晒。夏季时要求入围供应商能够保证冷藏运输。

贮存：产品应存放于卫生、通风阴凉、干燥、清洁、无异味的库中；产品堆放应垫板。

标签标识：标明名称、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地址及电话、生产日期、保质期、质量等级、生产许可证号、食用方法、注意事项、营养成分表、货物批号等内容。

根据需要进行加工成片、条、丝、块、丁等各种形状，每批货随附检疫证。

鸡鸭肉

眼球：眼球饱满、平坦或稍凹陷；

色泽：皮肤有光泽，肌肉切面有光泽，并有该禽固有色泽；

粘度：外表微干或微湿润、不粘手；

弹性：有弹性，肌肉指压后的凹陷立即恢复；

气味：具有该禽固有的气味；

煮沸后肉汤：透明澄清、脂肪团聚于表面，具固有香味；

注：冻禽应解冻后观察，指标应符合以上要求。

挥发性盐基氮，mg/100g $\leq$ 20；

汞（以 Hg 计），mg/kg $\leq$ 0.05；

四环素，mg/kg $\leq$ 0.25；

包装标准：包装严密，包装材料应符合食品包装材料卫生标准；

运输：运输时应外加纸箱、木箱等包装物，运输工具应符合卫生要求，运输时不得与有毒、有害、有腐蚀性货物混装，运输中防挤压，应注意轻装、轻卸、防雨、防晒。夏季时要求入围供应商能够保证冷藏运输；

贮存：产品应存放于卫生、通风阴凉、干燥、清洁、无异味的库中；堆放应垫板；

标签标识：标明名称、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地址及电话、生产日期、保质期、质量等级、生产许可证号、食用方法、注意事项、营养成分表、货物批号等内容。

每批货随附当地检疫部门出具的检疫证。

符合 GB2710 质量标准，干冻类均带 QS 标志。

在服务期限期间，如国家发布有最新标准，以最新标准执行。

（二）蛋

2.1 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
1	蛋类	符合国家食品质量要求

2.2 采购需求

产品名称	规格	单位
蛋类	符合国家食品质量要求	斤
1. 色泽：具有禽蛋固有色泽； 2. 组织形态：蛋壳清洁，无破裂，打开后蛋黄凸起、完整、有韧性，蛋白澄清透明，稀稠分明； 3. 气味：具有产品固有的气味，无异味； 4. 摇动识别：没有蛋黄蛋清晃动等保存时间较长导致的变坏情况； 5. 杂质：无杂质，内容物不得有血块及其他鸡组织异物； 6. 无机砷/（mg/kg）≤ 0.05； 7. 铅（Pb）/（mg/kg）≤ 0.2； 8. 镉（Cd）/（mg/kg）≤ 0.05； 在服务期限期间，如国家发布有最新标准，以最新标准执行。		

（三）冻品

3.1 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推荐品牌
1	猪肉水饺（猪肉大	1kg×10 袋/箱		思念、三全、正大

	葱、猪肉荠菜、猪肉芹菜、猪肉韭菜、猪肉三鲜、猪肉白菜、猪肉香菇)	500 克×20 袋/箱	袋/箱	食品、必品阁、吴大嫂水饺
2	素水饺（韭菜鸡蛋、素三鲜）	500 克×20 袋/箱 1 kg×10 袋/箱	袋/箱	思念、三全、正大食品、陶老大、吴大嫂水饺
3	牛羊肉水饺（清真）（牛、羊肉大葱（萝卜、胡萝卜、香菇、粉条）（外包装须有清真标识）	500 克×20 袋/箱	袋/箱	周边市场或商超 在售商品
4	蒸饺（肉、素）	1 kg×10 袋/箱	袋/箱	富春、冶春、思念、知味观、席东、千味
5	鸡柳		个/包	周边市场或商超 在售商品
6	鸡米花		包/箱	周边市场或商超 在售商品
7	粽子		斤/包 /箱	思念、三全、陶老大、五丰冷食、知味观
8	元宵		包/箱	思念、三全、陶老

				大、五丰冷食、知味观
9	清真撒尿牛肉丸	10 kg/箱	包/箱	双汇、金锣、雨润、正大、艾熙雅
10	薯条	2kg*6 包	包	周边市场或商超 在售商品
11	蛋挞皮	30 个*10 包	个	
12	黑椒鸡块	1000g*10 包	包	
13	盐酥鸡	1kg*10 包	包	
14	玉米粒	2.5kg*4 包	包	
15	青豆	1kg*10 包	包	
16	金丝藤椒鸡排	10 片*10 包	包	
17	千叶豆腐	400g*30 盒	盒	
18	鸡胸排	10 片*10 包	包	
19	糖醋里脊	1kg*10 包	包	
20	糖醋里脊（清真）	1kg*8 包	包	
21	小酥肉肉条	800g*10 包	包	
22	狮子头	2.5kg*4 包	包	
23	清真狮子头	2.5kg*4 包	包	
24	火锅年糕年糕条	30 包	包	
25	白色年糕串	20 个*10 包	包	
26	脆皮年糕排	20 支*10 包	包	
27	小酥肉	800g*10 包	包	
28	银河雪（芝士碎）	3kg*4 包	包	

29	白玉米	40 个	箱	
30	散装手抓饼	120g*25 张*4 包	包	
31	支川香鸡柳	25 支*10 包	包	
32	牛油	5kg*3 包	包	
表格中提供的商品品牌仅供参考，要求响应品牌不能低于以上品牌要求，且保证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				

3.2 采购需求

外包装上须注明产品名称、净含量、生产厂家及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许可证等必要信息。

在配送时应提供该批次产品的《产品合格证》原件。

在服务期限期间，如国家发布有最新标准，以最新标准执行。

（四）供应及配送要求

4.1 根据不同季节，由入围供应商按照征集人提前拟定的食材采购计划，根据计划所需的各类食材进行采购，并进行定时、定量精准配送。

4.2 入围供应商配送的食材，必须从源头种养殖-采购-运输-储存-粗加工-细加工都有安全控制措施，送到征集人指定地点均为干净、安全卫生的。所配送的食品原材料必须经过包装，食品包装必须具有保鲜防菌功能，达到食品安全存放相关要求，确保食品原材料质量安全无害，符合《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到国家标准相关要求。

4.3 配送团队：组建专业、经验丰富的配送团队，确保配送工作的顺利；工作人员应持证(含健康证、驾驶证)上岗。

4.4 配送车辆：配备的运输车辆满足征集人供应要求。

4.5 配送线路：要求配送路线规划合理，尽可能减少运输成本和时间。在规划配送路线时还需考虑到食品安全和卫生问题，确保在运输过程中不受污染。

4.6 应急预案：制定应对食品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交通事故、车辆故障、紧急任务、极端天气、配送超时等方面）的应急预案，确保问题得到及时有效、解决，降低风险。

4.7 配送质量保障：（1）选择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运输车辆，确保配送环节中专车专用，不能混装，避免食品交叉污染。（2）配送的工作人员在配送期间必须穿工作服，戴工作帽，并佩戴工作标志，保持服饰整洁。

4.8 配送人员的培训：（1）食品安全意识：让运输配送人员了解食品安全的重要性，掌握食品安全知识和操作规程，如正确的储存温度、食品包装、搬运方式等。（2）卫生操作：教导运输配送人员如何保持个人卫生和环境卫生，包括洗手、穿戴整洁的工作服、定期清洁运输工具等。（3）运输安全：培训运输配送人员如何正确驾驶车辆，遵守交通规则，确保运输过程中的安全。（4）应急处理：让运输配送人员了解应急处理程序，如遇到食品安全问题或运输事故时应如何处理使其了解食品安全知识和操作规程。在配送过程中，采取适当的防护措施，避免食品受到外界污染。

4.9 配送车辆卫生和配送人员要求：配送车辆卫生要求（1）车辆清洗：每次配送任务完成后，应对车辆内外进行彻底清洗，去除污垢和杂质。（2）表面消毒：使用含有有效氯或过氧化氢的消毒剂，对车辆内部的表面进行喷雾或擦拭消毒，包括座椅、方向盘、把手、控制台等常接触的部位。（3）工具消毒：对配送过程中使用的工具，如搬运工具、包装箱等，也要进行消毒处理。可以使用消毒剂浸泡、擦拭或喷雾消毒。（4）空气消毒：在车

辆内部使用紫外线灯或空气净化器进行空气消毒，以杀灭空气中的细菌和病毒。（5）记录消毒情况：每次消毒完成后，应记录消毒时间、消毒方法和消毒人员等信息以备追溯。配送人员要求（1）保持清洁和卫生：在接触食品之前，配送人员需要洗手、穿着干净的工作服，保持个人卫生良好。

（2）确保食品的温度适宜：需要保证食品的温度适宜，避免食品受到污染。

（3）避免交叉污染：在配送过程中，需要避免食品和非食品交叉污染，同时也需要避免不同食品之间的交叉污染。（4）注意食品的包装和储存：在配送过程中，需要注意食品的包装和储存，避免食品受到损坏或污染。（5）遵守食品安全法规：配送人员需要遵守食品安全法规，确保食品的质量和安

4.10 配送交接手续流程（1）准备工作：双方应准备好所需文件，如订单（征集人每周日向入围供应商送达所需食材计划）、增值税专用发票（每月十五日前入围供应商须按照经征集人确定后的金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送货单（格式由征集人统一提供，每次送货时须按照食材单价*（入围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实际供货数量计算完整、无误）等。（2）检查产品：应在交接前检查产品是否符合要求，包括数量、质量、包装等。征集人也应在交接时对产品进行检查，确保无误。（3）签署交接文件：确认产品无误后，双方应签署交接文件，如送货单、验收单等。这些文件应包含产品的数量、质量、价格等信息。（4）记录存档：交接完成后，双方应将交接文件进行记录和存档，以备日后查询和追溯。

4.11 配送时间要求：按合同约定执行（入围供应商接受配送任务后，应按合同要求，向征集人提供优质、新鲜的产品。配送时配置专职配送人员

和配送专用车。蔬菜、肉类等鲜活产品必须当日配送, 其余食材可视征集人实际需求酌情配送确保食材新鲜、优质、安全可靠。

（五）实施相关要求

5.1 项目实施计划：入围供应商对项目整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对大宗食材配送的路线优化、人员配置、食材准备等方面制定一份全面详细的食材供货收货方案, 以确保入围供应商和征集人之间的无缝联系和高效交流, 提高食材采购效率和质量, 减少潜在风险, 保证食材安全和健康;

5.2 进货渠道、食品的来源：向征集人提供的食材须有明确且正规的进货渠道和食品来源;

5.3 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为食品从业人员办理健康证、普及食材配送、食品安全知识, 提高其食品安全意识和服务能力, 规范员工的个人清洁卫生和行为, 在配送产品时杜绝偷拿, 对征集人不耐烦等;

5.4 原料采购查验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入围供应商采购时及时收集填制采购档案表, 对合格入围供应商的控制, 质检员对入围供应商每次供货时进行抽样检验, 采购产品的验证原辅材料必须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实行生产许可证的坚决采购有 QS 标志的产品, 严格按照标准要求进行验收, 不合格的拒收, 合格的办理手续入库。放入 仓库后的食品或者原材料, 不定期进行自检自查与报告, 保证食品的新鲜和安全;

5.5 卫生管理制度：食品卫生管理制度是确保食品安全、保障人民健康的基础性制度。由于食品安全涉及到各种因素, 如包装、运输、存储、销售等环节, 需建立全面、科学、系统的食品卫生管理制度是保障食品安全。规范管理流程、人员素质、设备、环境卫生等方面的内容;

5.6 质量投诉处理制度：虚心听取征集人意见，努力提高产品质量，建立和运行一个有效的投诉管理系统，及时有效地接收、调查和处理投诉，有专人及足够的辅助人员负责进行质量投诉的调查和处理，所有投诉、调查的信息应当向质量负责人通报，调查导致质量缺陷的原因，并采取措施，防止再次发生类似的质量缺陷；

5.7 问题食品召回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因食品存在生产、加工、储存、运输、销售等环节存在食品安全问题，或因生产批次、生产日期等因素影响食品质量的情况。食品使用说明书、标签与实际产品不符合或虚假宣传等食品质量或安全问题发生后，入围供应商立即启动食品召回程序。入围供应商应组织专业人员对质量或安全问题进行评估，立即通知生产经营许可机关和产品检验机构，并向征集人反馈情况；

5.8 应急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保在“重大事故”、“高峰期”、“节假日”、“暴雨”、“洪水”能顺利、安全、正点的将所需物资运送到生产所需的地点，并在紧急情况之下采取及时有效的应急救援工作保障食材供应；

5.9 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有明确的售后服务人员岗位、售后服务方式与流程、相关问题的解决等。当配送发生问题是，明确响应、解决的时间，当问题无法在有限时间内解决时，入围供应商有符合征集人要求的备份解决方案。为征集人框架协议服务的期间内，有明确的回访时间和持续优化服务的措施。

5.10 入围供应商须接入征集人“数字化智慧管理平台”，建立全流程智慧系统，实现配送服务数字化监管。

二、验收标准、方法、方案及要求等

(1) 验收标准：按国际、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验收，如本次采购产品的质量有国际标准的，按国际标准执行；有国家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执行；有行业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有企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若以上标准不一致时，按最严格的标准执行。产品质量应达到要求，应能通过质检、计量部门的检验。

(2) 验收方法及方案

征集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时征集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并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3) 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4) 验收要求：入围供应商所供产品应经征集人验收，无质量问题方可接收。

三、其他要求

1、本次采购预算为 11000000 元/年；食材单价最高限价为市场调研价的 100%。包括完成本项目采购的服务及其相关的生产、加工、供货、运输、调换、验收、税金等所产生一切与之相关的所有费用。供应商响应报价超过食材单价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2、服务要求：为了保证本次采购产品的质量，供应商响应产品应为最新生产、在质保期内且无质量问题，进货渠道正常，运行安全可靠、高效、并且符合国家以及该产品出厂标准的合格产品。

3、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4、在服务期限内配送时入围供应商须提供产品合格证书（相应检测合格的证明、生产日期、质保期）等相关资料，如出现质量问题或系假冒伪劣产品，供应商负责包退、包换，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5、入围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将项目转包给第三方，否则征集人有权终止双方的合作，并依照法律追究入围供应商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6、服务地点：征集人指定的同行政区域内的任何地点。

7、框架协议期限：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3年（服务合同每年度签订一次，每年度服务期结束前，采购人对入围供应商本年度服务情况进行考核评价，考核评价合格方可签订下一年度服务合同）。

8、验收要求：入围供应商提供的产品经征集人验收，无质量问题方可接收。

9、支付方式：服务对象选择入围供应商服务，双方合同签订后，次月十五日前征集人向入围供应商支付上月费用。

实际结算时，食材结算金额为市场调研价格*入围供应商响应报价的平均值*实际供货数量

10、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或项目验收时，如征集人发现入围供应商未能按照征集文件规定的框架协议期限完成本项目或提供的服务及货物不符合本项目征集文件要求及其响应文件承诺的，征集人将取消其入围资格、终止或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并报上级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禁

止其在 1-3 年内参加采购活动,已提供服务及货物的所有费用均不予支付;
征集人有权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入围候选供应商顺序推荐下一入围候选人为入围供应商,也可以参考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第四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一、初步评审（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表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特定资格要求	如供应商为生产企业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其中参与一标段的生产企业还须提供《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如供应商为经销商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在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备案证明等有效的食品类许可证件。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安全合格产品，因产品问题而发生的食物中毒等群体事故，由供应商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出具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未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没有为本项目前期提供过整体或其中分项目的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审查结果：		
以上审查因素任何一项不符合，该供应商资格审查结果将为不合格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是否符合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按照征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响应报价	符合征集文件规定	
框架协议期限	符合征集文件规定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征集文件规定	
承诺函	符合征集文件规定	
联合体	符合征集文件规定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	

	证（如有委托）。	
其他	符合法律、法规和征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审查结果：		
以上审查因素任何一项不符合，该供应商符合性审查结果将为不合格，其不再继续参与评审。		

二、详细评审

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评审办法》中要求的评审依据的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凡发现有提供虚假材料的供应商，取消其入围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报价部分 1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征集文件要求且响应报价最高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10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10分
履约能力 13分	供应商2022年以来，具有与本项目同类业绩（同类业绩指至少包含食材采购的）的，每提供1份有效合同得3分，最多得6分。 注：响应文件中须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6分
	供应商承诺在入围后签订框架协议前根据征集人要求为所投全部食材办理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保额不低于年度预算）的，得2分。	2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仓储能力证明材料，包括	

	但不限于仓库具备防火、防潮、消杀、干燥、恒温恒湿条件，仓储设施设备照片、仓储面积、仓储场地至征集人附带标注的地图截图等证明材料进行评审，仓储能力证明材料覆盖全面、要点突出、针对性强，内容完整详实，逻辑清晰，与本项目实际需求适应度高，科学完善得5分； 仓储能力证明材料全面、要点突出、有一定针对性，内容完整，逻辑清晰，与本项目实际需求符合的得3分； 仅提供仓储能力证明的得1分。	5分
采购需求 35分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情况符合征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的，得35分；如出现偏离征集文件要求的，每一项扣7分，扣完为止。	35分
	根据本项目“第三章 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包括“项目总述”、“采购食材原材料质量保障措施”、“食材配送方案”、“防范服务风险措施”、“拟派本项目专业人员及培训方案”、“拟派本项目专用配送车辆”等； 一、项目总述 项目总述中至少体现“食材来源、采购管理”、“验收管理”、“卫生管理控制（食品安全，人员卫生，环境卫生，垃圾处理方案等）”、“检验制度（含留样制度）入库管理”、“与征集人建立沟	

实施方案 42分	通机制，定期了解征集人对食材质量、品种的意见建议”、“及时改进服务机制”等六个方面的，一项得0.5分，最多得3分。 在此基础上对项目总体有深刻认识，表述清晰、完整、严谨，措施先进、具体、有效、成熟；各阶段划分呼应总体表述清晰违约责任明确可行的，符合采购人实际使用要求，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加6分； 对项目总体有认识，表述清晰、完整、严谨，措施先进；各阶段划分呼应总体表述清晰，符合服务要求，满足项目需求的加3分； 对项目总体认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加1分； 二、采购食材原材料质量保障措施 质量控制方案至少体现“食材原材料货源充足、有详细保障措施”、“食材原材料生产加工环节质量保障措施”、“食材原材料卫生安全保障措施”、“食材原材料的检测检验、仓库储存管理保障措施”等四个要素，每具备以上1个要素的得0.5分，最多得2分； 在此基础上，采购食材原材料质量保障措施对本项目理解深刻，检测设备齐全（提供设备购买发票）、严谨完整、措施得力、科学规范、食材供应链系统化，食材追溯清晰、保证最终的食	42分
---------------------	---	------------

	材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加5分； 仅提供采购食材原材料质量保障措施基本符合本项目要求、完整的加2分； 三、食材配送方案 食材配送方案至少包含但不限于“针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供应配送方案（食品原材料的加工、运输、装卸、派发等方案）”、“配送货品的多样性和季节性的服务时间安排”、“配送过程中卫生安全保障措施及不合格产品退还方案”、“发生不可预见情况后做出的应急性弥补措施（配送过程中反应时间、应急配送人员技术能力、服务保障与各部门的协调措施）”四个要素，每具备以上1个要素的得0.5分，最多得2分； 针对食材配送方案全面周到、具有详细内容的且明确最终配送时间且违约责任明确可行的，符合征集人实际使用要求的加6分； 食材配送方案全面、具有内容的加3分； 仅提供食材配送方案的加1分； 四、防范服务风险措施 针对本项目有防范服务风险的措施和制度，防止食品安全事故发生的预防措施及可能事故后的应急预案、安全应急预案等，从人员救治、危害控制、事故调查、善后处理以及可能发生的投诉，	
--	--	--

	及应对投诉的处理等内容的全面性、预见性分析。 编制清晰准确、规范，操作性强，完全符合实际需求，并且承诺服务期限内发生突发紧急情况，服务对象或服务人员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等不良后果，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的得6分； 有防范服务风险措施及应急预案编制清晰、规范，符合需求的得4分。 有基本的防范服务风险措施或应急预案，符合需求的得2分。 五、拟派本项目专业人员及培训方案 拟派本项目专业人员方案中包含“专业人员证书”、“专业人员履历”、“专业人员分工”、“专业人员培训”等4个要素的，一项得0.5分，最多得2分。 在此基础上拟派本项目专业人员方案，人数合理，齐全，专业人员统筹、执行类似活动的履历及成功案例丰富，成员构成合理、分工明确合理，方案中承诺至少包含专业人员到岗承诺、积极配合征集人工作承诺、服从安排承诺、专业人员培训等内容的加5分。 拟派本项目专业人员方案人数齐全，构成分工合理的加2分。 六、拟派本项目专用配送车辆	
--	---	--

	拟派本项目专用配送车辆，数量合理，冷藏车及箱式车辆齐全，提供车辆照片和车辆行驶证的得5分。 仅提供本项目专用配送车辆的得2分。 以上内容如有缺项明显不符合本项目特征的，其该小项方案为0分。	
--	---	--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质量优先法。评审小组对满足征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入围成交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照响应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响应报价相同的，按实施方案、履约能力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2.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 评审基准价与偏差率计算方法：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3 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符合性评审

3.1.1 评审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项的评审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未通过符合性评审的，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3.1.2 响应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对响应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响应作无效标处理，并按照征集文件第 15.3 条的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3) 当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细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2 详细评审

3.2.1 评审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报价得分+履约能力得分+采购需求得分+实施方案得分。

3.3 评审结果

3.3.1 评审小组应对评审结果进行认真核对，出现客观分评分不一致、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分值汇总计算错误或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的，评审小组应书面说明理由作为评审报告附件。

3.3.2 评审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入围成交候选人。

3.3.3 评审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征集人提交评审报告。

第五章 框架协议（格式）

(甲方可根据框架协议项目的实际情况修改内容)

框架协议文本

甲方：_____

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乙方：_____

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签订地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项目征集文件，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_____公开征集入围申请人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框架协议。

一、甲方通过公开征集确定乙方为甲方委托项目范围的入围申请人，承担具体委托项目的供货工作。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编号：_____

3. 项目需求：_____

4. 费用结算标准：_____

5. 框架协议期限：_____

6.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_____

三、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为第二阶段合同授予提供工作便利。
2. 甲方对第二阶段最高限价和需求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管理。
3. 甲方对第二阶段成交申请人的情况进行管理。
4. 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服务对象对入围申请人履行框架协议和服务委托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服务对象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申请人的参考。
5. 办理入围申请人清退和补充相关事宜。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被服务对象确定为成交申请人后，乙方在入围范围内取得向服务对象提供入围的服务的资格。如果成为第二阶段申请人，有签订《服务委托合同》的义务。

2. 乙方同意甲方为实施项目工作的需要，可以在相关网站和相关文件上公布乙方服务价格等相关信息，且无需事先经过乙方审查同意，任何在官方媒体的信息公布均属于或均被视为符合法律程序的信息公布，均不属于对有关保密义务的违反。

3. 乙方承诺在本项目下的任何行为均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应当符合有关依法纳税、环境保护、知识产权、童工禁用、劳动保护、劳动保险与待遇等各方面的规定。尽管乙方已做出上述保证，若一旦发生违反法律、法规、承诺之任何情形，均属乙方单方面之因素、

原因、责任，任何情况下乙方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征集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框架协议期限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采购活动的。

四、第一阶段的入围供货内容、供货标准及协议价格

供货内容：_____

供货标准：_____

协议价格：_____

五、确定第二阶段成交申请人的方式

由服务对象依据入围产品价格、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直接选定。

同一框架协议采购应当使用统一的服务委托合同文本，服务对象和申请人不得擅自改变框架协议约定的合同实质性条款。

六、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资金支付方式：_____

资金支付时间：_____

资金支付条件：_____

七、入围申请人清退和补充规则

如发现乙方以下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出框架协议：

(1) 如乙方公司有工商信息（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等）、项目联系

人及联系方式等信息发生变更，须及时向甲方报备，发生变更后 30 日内未及时报备的直接退出框架协议。

(2) 如乙方因项目规模及金额较小或因乙方其他原因出现拒绝服务情况，将直接退出框架协议。

(3) 征集文件“第 30.3 项”明确的相关内容。

八、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框架协议规定，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

九、其他

1. 本框架协议一式___份，其中，甲方___份，乙方___份。

2. 本框架协议期限为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

名称：（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乙 方：

名称：（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合同

（本合同内容可根据实际需求进行调整）

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方（全称）：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职务: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全称）：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职务: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了____组织的
“____”采购活动，经评审小组评审确定乙方为____
____成交供应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采购文件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采购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服务名称：_____

服务内容：_____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该价款包含与本项目相关的全部费用，包括完成本项目采购的食材及其相关的生产、加工、供货、运输、调换、验收、税金等所产生一切与之相关的所有费用，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三条 服务交付

1、服务期限：_____。

2、服务地点：_____。

第四条 交付验收

甲方应当根据国家、行业验收标准，以及合同约定验收方案，明确验收时间、方式、程序和内容等事项，组成验收小组，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建议有明显不当的除外）。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

使用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乙双方应依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材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第五条 款项支付

1、服务完毕经，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支付手续。

2、付款方式：_____

第六条 服务及承诺

1、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服务。

2、服务范围：负责征集文件所涉及到的所有服务。

第七条 甲方责任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按约定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3.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相应服务费用。

4.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5、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6、如项目有特殊情况要求，需双方协商解决确定。

7、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第九条 乙方责任

1、保证所提供服务为响应文件承诺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且满足甲方的需求。

2、保证所提供服务，严格依据响应文件及相关承诺。

3、保证其所供服务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

5、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6、未经甲方允许，服务相关数据等成果资料不得擅自使用或对外透露。

7、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有关责任。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供服务成果及与之配套项目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2、乙方不能交付服务成果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服务成果时，每逾 1 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0.1%的滞纳金，滞纳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20%。逾期交付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4、因甲方过错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担。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除磋商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__份，乙方__份。

第十四条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1、征集文件（包括澄清、修改）；
- 2、乙方响应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 4、乙方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 5、采购委托协议书；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河南省粮馨食品有限公司

大宗食材采购及配送服务项目（一标段：肉、蛋、冻品）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JGZJ-采购-2025209

供 应 商：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序号	内容	页码
一	响应函	
二	开标一览表	
三	授权委托书	
四	资格信用承诺函	
五	未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六	不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七	承诺函	
(一)	响应保证金承诺函	
(二)	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三)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八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九	工程领域投标承诺	
十	实施方案	
十一	履约能力	
十二	服务响应偏离表	
十三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目录内容）

一、响 应 函

_____（征集人）：

经研究，我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征集活动并提交响应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按征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我单位经研究征集文件后，愿以食材单价市场调研价的____%的响应报价，按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供本次框架协议范围内的全部服务。

2、响应文件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日，我方承诺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征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服务。

4、我方愿按征集文件第一项“说明”中第5条款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足额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5、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6、我们同意按征集文件规定遵守贵单位有关框架协议的各项规定。

7、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征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有）和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8、我方若未成为入围成交供应商，贵单位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账号：_____

供应商单位全称：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食材单价	市场调研价的_____%
响应报价	大写：市场调研价的百分之_____
框架协议期限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保证金 承诺函	已提交
备 注	

注：本项目供应商应结合自身情况在框架协议期间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采用费率报价。

供应商单位全称：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	单 位	费率（食材单价）	备 注
				市场调研价的 ____%	
	合计（食材单价）	大写：市场调研价的百分之_____			

注：1、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采购预算响应本标段采购范围内未列产品，如为入围供应商，征集人根据实际需要选择使用。

2、供应商响应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采购的服务及其相关的生产、加工、供货、运输、调换、验收、税金等所产生的费用及一切与之相关的所有费用。

供应商（签章）：

授权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粘贴处）	（粘贴处）
-------	-------

特此证明。

供应商单位全称：_____（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职务）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征集活动。授权代理人在报价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粘贴处)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粘贴处)
(粘贴处)	(粘贴处)

供应商单位全称：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授权代表签字后扫描上传，并加盖单位和法人签章。

四、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征集人)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电子邮箱: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本人)对征集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征集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征集文件、本人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自愿接受征集人上级部门处罚。

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或修改以上内容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请供应商在以上格式中如实填写电子邮箱，因电子邮箱填写错误导致本项目采购信息无法送达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
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

_____（征集人）：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情形。如出现虚假声明，我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六、不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_____（征集人）：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不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如出现虚假声明，我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七、承诺函

（一）响应保证金承诺函

_____（征集人）：

我单位____（供应商名称）____在参加 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等相关规定及本项目征集文件的规定，现自愿做出如下承诺：

1、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等规定，在诚信库入库及参与贵方组织的框架协议项目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2、在响应截止时间后不得补充、修改、撤销、撤回响应。

3、若我单位被确定为入围成交供应商，我方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领取入围成交通知书；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与征集人订立框架协议，在签订框架协议时严格按照采购及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框架协议。

4、在诚信库入库、参与响应过程中绝不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捏造事实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我单位如违背以上承诺，征集人有权取消我方入围成交资格、据此函没收我公司违约金贰拾肆万元整，并追究由我方造成的经济损失，按照相关规定对我单位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_____征集人名称：

我单位____（供应商名称）____在参加 _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现自愿做出如下承诺：

我们在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采购活动中若成为入围供应商，我们保证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以公司账户银行转账方式，向贵公司委托的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向贵方（或征集人）支付贰拾肆万元整作为违约赔偿金。

本承诺函作为贵方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同时，承担贵方因追索该赔偿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供应商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_____（征集人）：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以非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征集活动，如我公司为入围成交供应商，由我公司独立完成本项目。如出现虚假声明，我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九、工程领域投标承诺

_____（征集人）：

我公司郑重声明：自 2022 年以来，在工程领域征集活动中没有因串通投标被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如出现虚假声明，我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实施方案

根据本项目“第三章 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包括“项目总述”、“采购食材原材料质量保障措施”、“食材配送方案”、“防范服务风险措施”、“拟派本项目专业人员及培训方案”等；

一、项目总述

二、采购食材原材料质量保障措施

三、食材配送方案

四、防范服务风险措施

五、拟派本项目专业人员及培训方案

六、拟派本项目专用配送车辆

十一、履约能力

十二、响应服务偏离表

序号	服务名称	征集文件 技术规范、要求	响应文件 对应规范	备注

注：供应商须对征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内容逐条、逐项响应。

供应商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三、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请各供应商根据征集文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补充其他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征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自拟格式。

（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的，按无效响应处理，并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